

編號：

附件 1

臺南市110年度兒童節模範兒童表揚大會
模範兒童推薦表(特教)

就讀學校	中文：		學生姓名	中文：		
	英文：			英文： (範例: Lin Da-kwan)		
年 級	6 年級		安置班別			
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障礙類別	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輕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極重度	其他類別	
優良事蹟	(總字數以250字為原則)					
受獎時是否需提供協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請詳細說明)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<p>1. 優良事蹟可填寫學生參加各項活動及競賽獲獎(檢具相關證明文件)或日常表現堪為模範之行為…等,另受限相關因素以致較少有獎項之兒童,可附生活照或是紀錄影片(5分鐘內)佐證。</p> <p>2. 倘若送件佐證資料無優良事蹟,或是僅有簡易介紹,則30個名額得不足額。</p> <p>3. 檢附身障證明。</p> <p>※上開資料請於110年1月12日(星期二)前寄送至永華特教中心黃惠瑜教師收,700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二段86號(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110特教模範兒童遴選」),以掛號郵寄,郵戳為憑。)</p>						

導師：

承辦人：

處室主任：

校長：

承辦人聯絡電話：

手機：

附件：

學生參加各項活動及競賽獲獎相關證明文件（影本）